

檔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復興北路420號10樓

傳真：(02)25000126

聯絡人：呂翌君

電話 (02)25000133 分機 322

電子郵件信箱: e19958426@cda.org.tw

收文日期	109.3.16
編號	2839

受文者：詳如正本受文者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11 日

發文字號：牙全源字第 1268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
附件：詳如說明段

上網公告

理事長 顏國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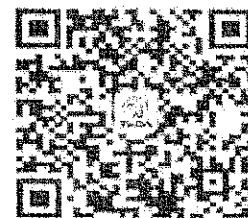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為推廣「109-110年度醫院及診所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工作目標」，詳如說明段，敬請 查照並請 貴會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依據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109 年 2 月 27 日醫品字第 1090300047 號函辦理，隨函檢附影本乙份。

正本：各縣市牙醫師公會 

理事長 王棟源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  
授權 醫事委員會 主委 執行



請加入牙醫全聯會LINE@

104  
臺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420號10樓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  
會

220  
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2段37號11樓

處理日期  
109/03/11

新北市牙醫師公會

君啟

郵件編號：586897-4-291350304

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附  
件



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函

地址：220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二段31號5樓

承辦人：羅聿廷

電話：02-89643000#3029

傳真：02-29634292

電子信箱：mavis.lo@jct.org.tw

10476

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420號10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  
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醫品字第10903000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敬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推廣「109~110年度醫院及診所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工作目標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落實推動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，依據衛生福利部於中華民國109年2月17日衛部醫字第1091660695號函公告旨揭目標，檢送醫院版海報及參考做法手冊、診所版海報及參考做法摺頁共四款文宣品(如附件)，以供貴會參考。
- 二、前開病安目標內容及文宣品電子檔已置放於台灣病人安全資訊網(<http://www.patientsafety.mohw.gov.tw/>)>病人安全年度目標>醫院/診所病安目標>109~110年，敬請協助於貴會網站宣導及公告周知所屬會員，並歡迎下載印製使用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公立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

副本：



000047

# 董事長 林啓禎

裝

訂

線

